

魯迅〈狂人日記〉

某君昆仲，今隱其名，皆余昔日在中學時良友；分隔多年，消息漸闕。日前偶聞其一大病；适歸故鄉，迂道往訪，則僅晤一人，言病者其弟也。勞君遠道來視，然已早愈，赴某地候補2矣。因大笑，出示日記二冊，謂可見當日病狀，不妨獻諸舊友。持歸閱一過，知所患蓋“迫害狂”之類。語頗錯雜無倫次，又多荒唐之言；亦不著月日，惟墨色字体不一，知非一時所書。間亦有略具聯絡者，今撮錄一篇，以供醫家研究。記中語誤，一字不易；惟人名雖皆村人，不為世間所知，無關大體，然亦悉易去。至于書名，則本人愈后所題，不復改也。七年四月二日識。

一

今天晚上，很好的月光。

我不見他，已是三十多年；今天見了，精神分外爽快。才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，全は發昏；然而須十分小心。不然，那趙家的狗，何以看我兩眼呢？

我怕得有理。

二

今天全沒月光，我知道不妙。早上小心出門，趙貴翁的眼色便怪：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還有七八個人，交頭接耳的議論我，張著嘴，對我笑了一笑；我便從頭直冷到腳根，曉得他們布置，都已妥當了。

我可不怕，仍舊走我的路。前面一伙小孩子，也在那里議論我；眼色也同趙貴翁一樣，臉色也鐵青。我想我同小孩子有什么仇，他也這樣。忍不住大聲說，“你告訴我！”他們可就跑了。

我想：我同趙貴翁有什么仇，同路上的人又有什么仇；只有廿年以前，把古久先生的陳年流水簿子3，踹了一腳，古久先生很不高興。趙貴翁雖然不認識他，一定也听到風聲，代抱不平；約定路上的人，同我作冤對。但是小孩子呢？那時候，

他們還沒有出世，何以今天也睜著怪眼睛，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這真教我怕，教我納罕而且傷心。

我明白了。這是他們娘老子教的！

三

晚上總是睡不著。凡事須得研究，才會明白。

他們——也有給知縣打枷過的，也有給紳士掌過嘴的，也有衙役占了他妻子的，也有老子娘被債主逼死的；他們那時候的臉色，全沒有昨天這麼怕，也沒有這麼凶。

最奇怪的是昨天街上的那個女人，打他兒子，嘴里說道，“老子呀！我要咬你几口才出氣！”他眼睛卻看著我。我出了一惊，遮掩不住；那青面獠牙的一伙人，便都哄笑起來。陳老五趕上前，硬把我拖回家中了。

拖我回家，家里的人都裝作不認識我；他們的臉色，也全同別人一樣。進了書房，便反扣上門，宛然是關了一只雞鴨。這一件事，越教我猜不出底細。

前几天，狼子村的佃戶來告荒，對我大哥說，他們村里的一個大惡人，給大家打死了；幾個人便挖出他的心肝來，用油煎炒了吃，可以壯壯膽子。我插了一句嘴，佃戶和大哥便都看我几眼。今天才曉得他們的眼光，全同外面的那伙人一模一樣。

想起來，我從頂上直冷到腳跟。

他們會吃人，就未必不會吃我。

你看那女人“咬你几口”的話，和一伙青面獠牙人的笑，和前天佃戶的話，明明是暗號。我看出了他話中全是毒，笑中全是刀。他們的牙齒，全是白厲厲的排著，這就是吃人的家伙。

照我自己想，雖然不是惡人，自從踹了古家的簿子，可就難說了。他們似乎別有心思，我全猜不出。況且他們一翻臉，便說人是惡人。我還記得大哥教我做論，無論怎樣好人，翻他几句，他便打上幾個圈；原諒壞人几句，他便說“翻天妙手，與眾不同”。我那里猜得到他們的心思，究竟怎樣；況且是要吃的時候。

凡事總須研究，才會明白。古來時常吃人，我也還記得，可是不甚清楚。我翻開歷史一查，這歷史沒有年代，歪歪斜斜的每葉上都寫著“仁義道德”幾個字。我橫豎睡不著，仔細看了半夜，才從字縫里看出字來，滿本都寫著兩個字是“吃人”！

書上寫著這許多字，佃戶說了這許多話，卻都笑吟吟的睜著怪眼看我。

我也是人，他們想要吃我了！

四

早上，我靜坐了一會兒。陳老五送進飯來，一碗菜，一碗蒸魚；這魚的眼睛，白而且硬，張著嘴，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人一樣。吃了几筷，滑溜溜的不知是魚是人，便把他兜肚連腸的吐出。

我說“老五，對大哥說，我悶得慌，想到園里走走。”老五不答應，走了；停一會，可就來開了門。

我也不動，研究他們如何擺布我；知道他們一定不肯放鬆。果然！我大哥引了一個老頭子，慢慢走來；他滿眼凶光，怕我看出，只是低頭向著地，從眼鏡橫邊暗暗看我。大哥說，“今天你彷彿很好。”我說“是的。”大哥說，“今天請何先生來，給你診一診。”我說“可以！”其實我豈不知道這老頭子是劊子手扮的！無非借了看脈這名目，揣一揣肥瘠：因這功勞，也分一片肉吃。我也不怕；雖然不吃人，膽子卻比他們還壯。伸出兩個拳頭，看他如何下手。老頭子坐著，閉了眼睛，摸了好一會，呆了好一會；便張開他鬼眼睛說，“不要亂想。靜靜的養几天，就好了。”

不要亂想，靜靜的養！養肥了，他們是自然可以多吃；我有什么好處，怎麼會“好了”？他們這群人，又想吃人，又是鬼鬼祟祟，想法子遮掩，不敢直截下手，真要令我笑死。我忍不住，便放聲大笑起來，十分快活。自己曉得這笑聲里面，有的是義勇和正氣。老頭子和大哥，都失了色，被我這勇气正氣鎮壓住了。

但是我有勇气，他們便越想吃我，沾光一點這勇气。老頭子跨出門，走不多遠，便低聲對大哥說道，“趕緊吃罷！”大哥點點頭。原來也有你！這一件大發見，雖似意外，也在意中：合伙吃我的人，便是我的哥哥！

吃人的是我哥哥！

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！

我自己被人吃了，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！

五

這几天是退一步想：假使那老頭子不是劊子手扮的，真是醫生，也仍然是吃人的人。他們的祖師李時珍做的“本草什么”⁴上，明明寫著人肉可以煎吃；他還能說自己不吃人么？

至于我家大哥，也毫不冤枉他。他對我講書的時候，親口說過可以“易子而食”⁵；又一回偶然議論起一個不好的人，他便說不但該殺，還當“食肉寢皮”⁶。我那時年紀還小，心跳了好半天。前天狼子村佃戶來說吃心肝的事，他也毫不奇怪，不住的點頭。可見心思是同從前一樣狠。既然可以“易子而食”，便什麼都易得，什麼人都吃得。我從前單聽他講道理，也胡涂過去；現在曉得他講道理的時候，不但唇邊還抹著人油，而且心里滿裝著吃人的意思。

六

黑漆漆的，不知是日是夜。趙家的狗又叫起來了。

獅子似的凶心，兔子的怯弱，狐狸的狡猾，……

七

我曉得他們的方法，直捷殺了，是不肯的，而且也不敢，怕有禍祟。所以他們大家連絡，布滿了羅網，逼我自戕。試看前几天街上男女的樣子，和這几天我大哥的作為，便足可悟出八九分了。最好是解下腰帶，挂在梁上，自己緊緊勒死；他們沒有殺人的罪名，又償了心愿，自然都歡天喜地的發出一種嗚嗚咽咽的笑聲。否則惊嚇憂愁死了，雖則略瘦，也還可以首肯几下。

他們是只會吃死肉的！——記得什麼書上說，有一種東西，叫“海乙那”⁷的，眼光和樣子都很難看；時常吃死肉，連極大的骨頭，都細細嚼爛，咽下肚子去，想起來也教人害怕。“海乙那”是狼的親眷，狼是狗的本家。前天趙家的狗，看我几眼，可見他也同謀，早已接洽。老頭子眼看著地，豈能瞞得我過。

最可怜的是我的大哥，他也是人，何以毫不害怕；而且合伙吃我呢？還是歷來慣了，不以為非呢？還是喪了良心，明知故犯呢？

我詛咒吃人的人，先從他起頭；要勸轉吃人的人，也先從他下手。

八

其實這種道理，到了現在，他們也該早已懂得，……

忽然來了一個人；年紀不過二十左右，相貌是不很看得清楚，滿面笑容，對了我點頭，他的笑也不像真笑。我便問他，“吃人的事，對么？”他仍然笑著說，“不是荒年，怎麼會吃人。”我立刻就曉得，他也是一伙，喜歡吃人的；便自勇气百倍，偏要問他。

“對么？”

“這等事問他什么。你真會……說笑話。……今天天气很好。”

天气是好，月色也很亮了。可是我要問你，“對么？”

他不以為然了。含含糊糊的答道，“不……”

“不對？他們何以竟吃？！”

“沒有的事……”

“沒有的事？狼子村現吃；還有書上都寫著，通紅斬新！”

他便變了臉，鐵一般青。睜著眼說，“有許有的，這是從來如此……”

“從來如此，便對么？”

“我不同你講這些道理；總之你不該說，你說便是你錯！”

我直跳起來，張開眼，這人便不見了。全身出了一大片汗。他的年紀，比我的大哥小得遠，居然也是一伙；這一定是他娘老子先教的。還怕已經教給他兒子了；所以連小孩子，也都惡狠狠的看我。

九

自己想吃人，又怕被別人吃了，都用著疑心极深的眼光，面面相覷。……

去了這心思，放心做事走路吃飯睡覺，何等舒服。這只是一條門檻，一個關頭。他們可是父子兄弟夫婦朋友師生仇敵和各不相識的人，都結成一伙，互相勸勉，互相牽掣，死也不肯跨過這一步。

十

大清早，去尋我大哥；他立在堂門外看天，我便走到他背后，攔住門，格外沉靜，格外和氣的對他說，

“大哥，我有話告訴你。”

“你說就是，”他趕緊回過臉來，點點頭。

“我只有幾句話，可是說不出來。大哥，大約當初野蠻的人，都吃過一點人。後來因為心思不同，有的不吃人了，一味要好，便變了人，變了真的人。有的卻還吃，——也同虫子一樣，有的變了魚鳥猴子，一直變到人。有的不要好，至今還是虫子。這吃人的人比不吃人的人，何等慚愧。怕比虫子的慚愧猴子，還差得很遠很遠。

“易牙⁸蒸了他兒子，給桀紂吃，還是一直從前的事。誰曉得從盤古開辟天地以後，一直吃到易牙的儿子；從易牙的儿子，一直吃到徐錫林⁹；從徐錫林，又一直吃到狼子村捉住的人。去年城里殺了犯人，還有一個生瘍病的人，用饅頭蘸血舐。

“他們要吃我，你一個人，原也無法可想；然而又何必去入伙。吃人的人，什么事做不出；他們會吃我，也會吃你，一伙里面，也會自吃。但只要轉一步，只要立刻改了，也就是人人太平。雖然從來如此，我們今天也可以格外要好，說是不能！大哥，我相信你能說，前天佃戶要減租，你說過不能。”

當初，他還只是冷笑，隨後眼光便凶狠起來，一到說破他們的隱情，那就滿臉都變成青色了。大門外立著一伙人，趙貴翁和他的狗，也在裡面，都探頭探腦的挨進來。有的是看不出面貌，似乎用布蒙著；有的是仍舊青面獠牙，抿著嘴笑。我認識他們是一伙，都是吃人的人。可是也曉得他們心思很不一樣，一種是以為從來如

此，應該吃的；一种是知道不該吃，可是仍然要吃，又怕別人說破他，所以听了我的話，越發氣憤不過，可是抿著嘴冷笑。

這時候，大哥也忽然顯出凶相，高聲喝道，

“都出去！瘋子有什么好看！”

這時候，我又懂得一件他們的巧妙了。他們豈但不肯改，而且早已布置；預備下一個瘋子的名目罩上我。將來吃了，不但太平無事，怕還會有人見情。佃戶說的大家吃了一個惡人，正是這方法。這是他們的老譜！

陳老五也氣憤憤的直走進來。如何按得住我的口，我偏要對這伙人說，

“你們可以改了，從真心改起！要曉得將來容不得吃人的人，活在世上。

“你們要不改，自己也會吃盡。即使生得多，也會給真的人除滅了，同獵人打完狼子一樣！——同虫子一樣！”

那一伙人，都被陳老五趕走了。大哥也不知那里去了。陳老五勸我回屋子里去。屋里面全是黑沉沉的。橫梁和椽子都在頭上發抖；抖了一會，就大起來，堆在我身上。

万分沉重，動彈不得；他的意思是要我死。我曉得他的沉重是假的，便掙扎出來，出了一身汗。可是偏要說，

“你們立刻改了，從真心改起！你們要曉得將來是容不得吃人的人，……”

十一

太陽也不出，門也不開，日日是兩頓飯。

我捏起筷子，便想起我大哥；曉得妹子死掉的緣故，也全在他。那時我妹子才五歲，可愛可伶的樣子，還在眼前。母親哭個不住，他卻勸母親不要哭；大約因為自己吃了，哭起來不免有點過意不去。如果還能過意不去，……

妹子是被大哥吃了，母親知道沒有，我可不得而知。

母親想也知道；不過哭的時候，卻並沒有說明，大約也以為應當的了。記得我四五歲時，坐在堂前乘涼，大哥說爺娘生病，做兒子的須割下一片肉來，煮熟了請

他吃，十才算好人；母親也沒有說不行。一片吃得，整個的自然也吃得。但是那天的哭法，現在想起來，實在還教人傷心，這真是奇極的事！

十二

不能想了。

四千年來時時吃人的地方，今天才明白，我也在其中混了多年；大哥正管著家務，妹子恰恰死了，他未必不和在飯菜里，暗暗給我們吃。

我未必無意之中，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，現在也輪到我自己，……

有了四千年吃人履歷的我，當初雖然不知道，現在明白，難見真的人！

十三

沒有吃過人的孩子，或者還有？

救救孩子……

一九一八年四月。

注釋

1 本篇最初發表于一九一八年五月《新青年》第四卷第五號。作者首次採用了“魯迅”這一筆名。它是我國現代文學史上第一篇猛烈抨擊“吃人”的封建禮教的小說。作者除在本書（《呐喊》）《自序》中提及它產生的緣由外，又在《〈中國新文學大系〉小說二集序》中指出它“意在暴露家族制度和禮教的弊害”，可以參看。

2 候補：清代官制，通過科舉或捐納等途徑取得官銜，但還沒有實際職務的中下級官員，由吏部抽簽分發到某部或某省，听候委用，稱為候補。

3 古久先生的陳年流水簿子：這裡比喻我國封建主義統治的長久歷史。

4 “本草什么”：指《本草綱目》，明代醫學家李時珍（1518—1593）的藥物學著作，共五十二卷。該書曾經提到唐代陳藏器《本草拾遺》中以人肉醫治癆的記載，并表示了異議。這里說李時珍的書“明明寫著人肉可以煎吃”，當是“狂人”的“記中語誤”。

5 “易子而食”：語見《左傳》宣公十五年，是宋將華元對楚將子反敘說宋國都城被楚軍圍困時的慘狀：“敝邑易子而食，析骸而爨。”

6 “食肉寢皮”：語出《左傳》襄公二十一年，晉國州綽對齊莊公說：“然二子者，譬于禽獸，臣食其肉而寢處其皮矣。”（按：“二子”指齊國的殖綽和郭最，他們曾被州綽俘虜過。）

7 “海乙那”：英語 hyena 的音譯，即鬣狗（又名土狼），一種食肉獸，常跟在獅虎等猛獸之后，以它們吃剩的獸類的殘尸為食。

8 易牙：春秋時齊國人，善于調味。據《管子·小稱》：“夫易牙以調和事公（按：指齊桓公），公曰‘惟蒸嬰兒之未嘗’，于是蒸其首子而獻之公。”桀、紂各為我國夏朝和商朝的最后一代君主，易牙和他們不是同時代人。這里說的“易牙蒸了他兒子，給桀紂吃”，也是“狂人”“語頗錯雜無倫次”的表現。

9 徐錫林：隱指徐錫麟（1873—1907），字伯蓀，浙江紹興人，清末革命團體光復會的重要成員。一九〇七年與秋瑾準備在浙、皖兩省同時起義。七月六日，他以安徽巡警處會辦兼巡警學堂監督身份為掩護，乘學堂舉行畢業典禮之機刺死安徽巡撫恩銘，率領學生攻占軍械局，彈盡被捕，當日慘遭殺害，心肝被恩銘的衛隊挖出炒食。十指“割股療親”，即割取自己的股肉煎藥，以醫治父母的重病。這是封建社會的一種愚孝行為。《宋史·選舉志一》：“上以孝取人，則勇者割股，怯者廬墓。”